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19
聯絡人：林芳名
電 話：02-7736-6225

受文者：國立中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二)字第11000506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所報修正「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一案，同意備查，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校110年4月9日中心教字第1102500169號函。
- 二、同意所報旨揭要點之修正，請於實施要點右上方註明本部備查之日期及文號，並分送相關單位及公告於貴校網站。

正本：國立中山大學

副本：



國立中山大學

